

减少提取手续 增加提取额度 用公积金付房租更方便了

□记者 巫鹏

本报讯 昨天记者从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了解到,根据我市最新出台的公积金相关政策,市民在租房提取公积金时不仅手续更加简便,提取的最高额度也由850元/月增加到1300元/月。有关住房公积金的相关问题,市民可拨打12329住房公积金服务热线咨询。

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有关负责人告诉记者,职工连续足额缴存住房公积金满3个月,本人及配偶在平顶山市行政区域内无自有住房且租赁住房的,可提取夫妻双方住房公积金支付房租。职工租赁住房的,按照实际房租支出全额提取。租赁住房的,最高月租金提取标准为1300元/月(如申请职工已婚,夫妻双方提取合计不得超过此标准),低于此标准的,按实计算。各县(市、区)参照市区标准执行。

此外,在没有取得自有产权住房以前,申请人原则上可每年提取一次且提取申请日期间隔一年以上;在取得自有产权住房以后,不予办理提取。

据了解,租赁住房的,申请人需提供由公积金缴存地房管部门出具的房屋承租人夫妻双方无自有住房证明的原件及复印件,该证明有效期限为30天;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申请职工的婚姻状况证明原

件及复印件;《平顶山市住房公积金提取申请书》和职工本人平顶山辖区内的存折(银行卡)原件及复印件。

该中心负责人告诉记者,同此前的规定相比,租赁住房提取住房公积金的,申请人不需要提供配偶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也不需要提供由住房公积金缴存地房管部门出具的房屋承租人夫妻双方的无自有住房证明原件及复印件;租赁住房提取住房公积金的,申请人不需要再出具房屋租赁合同(或协议)和房屋出租方出具的租金缴纳证明原件及复印件。

市区统一行动 集中两次灭蚊蝇

□记者 傅纪元

本报讯 6月至9月是蚊蝇生长繁殖的高峰期,市创建指挥部昨天下发通知,决定在市区范围内统一开展夏季灭蚊蝇专项行动。

根据安排,我市夏季集中消杀活动分为两次进行。第一次集中消杀时间7月10日至20日、第二次集中消杀时间8月10日至20日(雨天时间向后顺延)。集中消杀要按照“五统一”原则,即统一组织、统一时间、统一药物、统一方法、统一标准。

本次统一消杀重点部位有中小型积水(花房、水池等)、厕所、下水道、城中村及城乡接合部、宾馆饭店、食品生产加工厂,以及建筑工地、河道、沟渠、污水坑(池)、养殖场所、大型垃圾填埋场、垃圾收集站(点)、集贸市场等。

消杀期间,我市成立专项检查指导组,随时抽查各单位灭蚊蝇情况,根据检查情况计分排名,将活动开展情况与创卫“五个一”红黑旗竞赛评比挂钩。

盐政稽查人员 家属院里查获 假冒食用盐20箱

□记者 牛超

本报讯 有人在家属院里叫卖“食用盐”?市盐业局市区分局盐政稽查人员赶到现场鉴定,这些“食用盐”为假冒产品。昨天,记者从市盐业局市区分局获悉,目前,这些“食用盐”已被查封、暂扣。

7月3日,市盐业局市区分局接到市民举报,有人在市区凌云路北段飞行生态园小区叫卖食用盐,并询问这些食用盐是真是假。接到举报,盐政稽查人员联合光明路派出所、新华区检察院的相关人员一起赶到现场,在该小区居民田某家查获“卫群牌精纯加碘盐”20箱(每箱50袋,每袋400克)。

盐政稽查人员对这些“食用盐”进行抽样后,送到省盐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经检验,这些食用盐里的氯化钠和碘含量均达不到精纯加碘盐的标准,属于假冒产品。随后,执法人员对这些盐进行了依法查封。目前,案件正在进一步调查处理中。



新能源汽车受青睐

7月5日上午,市区神马大道中段某电动汽车销售处,市民准备试驾一辆外形小巧的新能源汽车。据了解,随着购买新能源汽车免征车辆购置税等优惠政策的出台,不少有购买意向的市民前去试乘试驾。

本报记者 张鹏 摄

读者林里 紫薇惊艳

昨天,盛开的紫薇与路人的红雨衣相映成趣。当日,记者在位于市区湛河公园内的晚报读者林看到,随着盛夏的来临,种植在这里的一棵紫薇陆续进入花期,绽放出大红、粉红的花朵,成为湛河岸边一道夺目的风景。

本报记者 李英平 摄



市区设96处西瓜临时销售摊点

□记者 傅纪元

本报讯 市创建指挥部昨天下发《关于明确城区今年夏、秋季瓜果摊点管理工作职责的通知》,确定今年夏秋季节市区设立96处西瓜(含时令水果)临时销售摊

点,时间至9月30日。严禁摊贩白天在控制区内运输西瓜,运输必须在晚8时至次日7时之间进行。

按照规定,市区西瓜临时销售摊点控制区域为:平安大道以南、神马大道及姚电大道以北、东环路以西、凌云路以东及建设路

全线。控制区域内的西瓜销售原则上进超市、进门店、进固定农贸市场及社区内经营。社区内的西瓜销售点必须经批准后方可设点销售。

新华区、卫东区、湛河区、新城区、高新区、市市场发展服务中

心分别对管辖区内已批准的西瓜销售摊点进行管理,并公布联系电话,方便瓜农经营销售。未经批准严禁在西瓜销售控制区内摆摊设点销售西瓜。控制区以外的范围由各区自定管理办法,严禁在快、慢车道上摆摊设点。

【湛河区】

- 神马大道车管所西路北人行道
- 益民街北口(距神马大道50米)
- 城乡路北口(距神马大道50米)
- 荆山路西口(距开平路50米)
- 健康路与神马大道交叉口南50米
- 河南质量工程职业学院西侧
- 东风路原树脂厂家属院东50米路南
- 西苑东路北口(距湛南路50米)
- 西苑东路南口(距南环路50米)
- 茂源街北口(距湛南路20米)
- 茂源街南口(距南环路20米)
- 东晶街南口(距东风路30米)
- 沁园西路南口(距东风路30米)
- 沁园西路北口(距湛南路20米)
- 沁园中路南口(距东风路30米)
- 沁园中路北口(距湛南路20米)
- 公交小巷(距光明路30米)
- 翡翠路市场(距光明路30米)
- 东风路西段市场内
- 清真小巷(原清真食品厂门前)
- 湛南路电力社区北门
- 开源路南高速引线市28中南路西
- 中兴路湛南路桥下
- 姚电大道阳光苑社区门前
- 湛南路平高集团社区北门
- 平桐路立交桥下
- 姚电大道西段(姚电公司大门南)
- 湛南路西苑小区北门

【新华区】

- 开源路与八中北街交叉口以西
- 开源路与胜利街交叉口以北
- 胜利街与体育路交叉口北
- 胜利街与民主路交叉口南
- 平安大道优胜小区南门口两侧
- 平安大道胜利花苑北门口两侧
- 联盟路与光明路交叉口以东
- 联盟路与朝阳路交叉口以南
- 启蒙路与文园路交叉口以东
- 启蒙路与朝阳路交叉口以北
- 启蒙路与迎宾路交叉口以西
- 启蒙路与光明路交叉口西30米
- 曙光街市二院东墙(南侧30米)
- 曙光街与体育路交叉口南
- 曙光街与迎宾路交叉口西
- 曙光街与文园路交叉口西
- 曙光街与茶文街交叉口东
- 曙光街与长青路交叉口南
- 曙光街与彩虹路交叉口南
- 园林路陈庄沟桥以东
- 团结路与三七街交叉口公厕南
- 长青路与矿工路交叉口南
- 凌云路佳田塞纳城东门内两侧
- 建设路西段中石油加油站东200米
- 建设路中央花园小区东门口
- 建设路焦店村亿嘉茶城入口处
- 建设路高庄立交桥下(辅路两侧)

【卫东区】

- 科技街(距建设路50米)
- 湛北路开源路交叉口东侧湛北巷
- 优越花苑(南口)
- 优越路30号院(老康羊肉汤对面)
- 矿工路信阳甲鱼村酒店东
- 棟香街与矿工路交叉口南200米
- 天使东街与建设路交叉口北50米
- 市三高院内
- 劳动路大众路交叉口向西200米
- 河西路北段
- 总库路中段
- 新华路立交桥东侧
- 康馨花园家属院门口
- 福利街北段
- 广胜巷工行家属院内
- 向阳路北段
- 平安大道与八小路、六一巷交叉口东
- 西站路
- 阳光路(距矿工路50米路北)
- 东环路平安大道交叉口附近
- 矿工路东段(原煤化路疏导区)
- 矿工路东段水岸佳苑楼前
- 花卉路疏导区外东西两侧
- 下午市场对面
- 建东小区花园街(北段)
- 卫市街
- 白银路(中段)
- 冬青路

【新城区】

- 西太平小区北门
- 九天庄园南门
- 湖光花园小区南门口
- 未来路蓝湾新城小区门口
- 东太平小区南门
- 公正路与翠湖路交叉口
- 九头崖门前
- 和谐路与祥云路交叉口
- 九头崖门前
- 新城小区门口
- 平顶山学院医学院(原市卫校)对面

【高新区】

- 平东市场
- 建设路与许南路交叉口
- 立交桥下及太阳城市场
- 高阳小区门口
- 神马尼龙社区门口

